

邯郸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是否同意公开：是

办理结果：A

邯人社案字〔2023〕57号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对政协邯郸市第十三届委员会 第三次会议第 268 号提案的答复

杨旭东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破解就业难与招工难建议”收悉，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一、沟通联系情况

感谢您对我市就业工作的关心与支持，前期，经与您沟通，进一步了解到您作为企业届的政协委员，关注的重点是高校毕业生就业和民营企业用工问题，您对当前存在的高校毕业生就业难和招工难以及我市企业用工和高校毕业生就业提出了很好的建议，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加以改进。

二、相关工作开展情况

近年来，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全面落实就业优先战略，

下大力推动各项就业创业政策落实，全面服务我市企业用工和各类人员就业，服务全市经济发展。

（一）发挥政策导向作用，助力毕业生就业创业。为更好的鼓励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我市于2022年出台了《关于进一步促进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创业的二十三条政策措施》。一是挖掘基层就业岗位，统筹开发基层就业社保、医疗卫生、养老服务、社会工作、司法辅助等就业岗位，鼓励大学生回原籍就业。继续实施“三支一扶”计划、农村特岗教师计划等基层服务项目。二是鼓励企业吸纳就业。对吸纳高校毕业生就业的中小微企业，按规定给予最长不超过3年的社会保险补贴，落实创业担保贷款及贴息、税费减免政策。对吸纳就业困难高校毕业生的企业，按规定给予岗位补贴。中小微企业招用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并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的，给予每人1000元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吸纳就业补贴政策实施期限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不重复享受。

（二）搭建对接交流平台，畅通就业渠道。一是搭建对接平台。每年举办“就业援助月暨春风行动”“民营企业招聘月”“金秋招聘月”等大型专项活动，同时，根据本地企业用工人才服务需求和各类群体就业需求，适时举办线下线上专场招聘活动。截至目前，全市共组织招聘活动354场，参加企业4466家，提供岗位29.3万个，达成就业意向6.12万人。二是开展公共就业招聘专项活动。市人社局于5月-10月在全市集中开展以“职等你来，携手同行，乐业在邯郸”为主题的就业招聘专项活动。三是

与邯郸新闻传媒中心联合开办了“人社公益招聘企业展播”专栏。在新闻综合频道黄金时段开通“人社公益招聘”游走字幕，播发我市各类招聘信息、招聘活动预告以及各项就业政策。四是与邯郸新闻传媒中心联合开展直播带岗招聘活动，通过微信公众号、抖音等平台播出，为个人求职与企业用工搭建便捷免费的网上交流对接平台。

（三）发挥“人社专员”作用，助力企业用工。为更好地助力优化营商环境，人社局成立了由45名县级干部和优秀机关中层干部组成的“人社专员”队伍，针对200家重点企业提供送上门的人社服务，各县局对标市局做好其他的“三上”企业服务，实现人社专员服务全市规上企业“全覆盖”，第一批收集企业用工需求、技能人才服务等需求信息144条，已全部解决。第二批入企服务正在压茬推进进行。

（四）提升公共就业服务水平，实现稳定就业。一是发挥人社专员作用，服务重点企业用工。市人社局成立了由局主要负责同志为组长的“服务企业”工作专班，组建了由45名县级干部和优秀机关中层干部组成的人社专员队伍，将服务企业作为一项常态化工作持续推进。今年以来，共为200家企业解决需求140条，为企业提供“送上门”的人社政策服务700余次。二是增加临时公益性岗位。开发设置基层公共就业服务、公共管理和社会服务、卫生防疫等基层公益性岗位748个，对通过市场渠道确实难以就业的困难高校毕业生进行兜底安置。三是开发青年见习岗

位。2023年，全市计划开发5900个青年见习岗位，帮助他们积累工作经验，提升工作技能，助力顺利就业。

（五）强化供需对接，开拓更多岗位资源。一是做好实名服务。我市实施了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促进计划，强化教育、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离校前后信息衔接，实施实名制动态管理，运用线上失业登记、求职登记小程序、基层摸排等各类渠道，与有就业意愿的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普遍联系，了解就业需求，推荐就业或见习岗位。二是开展公共就业服务进校园，为企业用工和毕业生就业搭建对接平台。3月-6月在全市开展以“就业在‘冀’职引未来”为主题的公共就业服务进校园活动。截至5月底，全市公共就业服务进校园活动共开展各类活动49场，提供就业岗位2.94万个，服务毕业生2.13万人次。

三、下一步工作

针对您提出的建议，我们将进一步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一）做好各类职业培训机构与民营企业对接服务。鼓励中高等职业院校、技工学校、民营培训机构等各类职业培训机构与各类民营企业对接，共同制订招生计划，发布招生简章，共同招用高校毕业生、城镇登记失业人员等，设立精准定向培训班。

（二）做好社会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与民营企业对接服务。鼓励社会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与民营企业主动对接，外包民营企业不同发展阶段用工需求，根据需求为其提供个性化、专业化服务，多种渠道促进高校毕业生等各类群体到民营企业就业。

(三)建立民营企业用工与求职人员定期对接机制。每月市、县(市、区)两级举办民营企业专场招聘会,市级主要面向高校毕业生、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县(市、区)主要面向进城务工劳动者,促进求职与用工信息有效对接。建立健全县、乡、村三级就业信息员队伍,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招聘网站、报纸、宣传栏等多种形式发布招用工信息和求职信息,逐步改变民营企业和求职者对接不精准、信息不对称问题。

(四)建立民营企业接收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机制。引导符合条件的高校毕业生到民营企业就业见习,鼓励民营企业通过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见习,培养留用高校毕业生。既解决了民营企业用工问题,又促进了高校毕业生的就业问题。见习期间,签订见习协议,按规定给予最长不超过12个月,每月1500元的见习补贴。留用并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的,可享受不超过3年的社保补贴。

(五)根据我市经济发展和企业用人需求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围绕我市“六个中心”建设、“532”主导产业、县域特色重点产业发展需求,开展重点群体、重点行业培训,促进实现高质量就业。大力开展订单、定岗、定向式职业培训,推行“工学一体化”培训模式。全市开展各类职业技能培训10万人次。

(六)大力实施重点群体创业推进行动以创业带动就业。充分发挥全市45家创业孵化基地、3所创业大学、1家双创基地助力创新创业。完善孵化基地认定、考核机制,推动创业孵化基地

和园区优化升级，为创业者提供“一站式”全要素服务。优化创业指导服务，全年创业培训不少于3000人次。全面落实创业补贴政策，拓展创业贷款担保模式。

再次感谢您对企业用工和各类群体就业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邯郸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年6月5日



领导签发：王合章

联系人及电话：周俊凯 2031882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提案委，市教育局。